安徽鸿路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1月,安徽鸿路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订 4000 万吨/年炼油化工一体化项目装置钢结构制作合同,合同钢结构制作暂估量 100000 吨,合同暂估价为 672, 100, 000. 00 元人民币; 2018年8月15日新增此项目钢结构制作合同,合同钢结构制作暂估量 20975吨,合同暂估价为 146, 832, 915. 00元。以上二合同为可调价合同,具体的订单数量及单价以分批采购订单为准。相关内容见 2018年1月3日和 2018年8月16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02)、(公告编号: 2018-079)。

近日,公司又收到新增 15-18 批钢结构制作合同,合同钢结构制作暂估量共计 20423 吨,合同总价约为 146,801,527.00 元。根据公司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》第一条第(二)项中的有关规定,"合同金额 1 亿元人民币以上或钢结构加工量 10000 吨以上"的都在信息披露范围之内,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交易对方介绍:

交易对方名称: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李水荣

注册资本: 2380000 万元

主营业务: 石油制品炼制; 化工产品及石油制品的生产、销售、储运; 原油进出口贸易: 石油化工原辅材料和设备及其零部件销售等。

注册地址: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

成立时间: 2015年6月18日

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简介:

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,由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、 巨化集团公司、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舟山海洋综合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 同发起,是民营控股,国企参股的新型混合所有制合资公司。

2018 年至今公司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共发生交易额为 818, 932, 915. 00 元。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二、项目介绍

项目名称: 4000 万吨/年炼油化工一体化项目

项目地点: 浙江舟山

项目金额: 合计新签合同暂估量 20423 吨, 新签合同暂估价 146,801,527.00 元 (大写) 壹亿肆仟陆佰捌拾万壹仟伍佰贰拾柒元整。

项目概况: 按图纸制作为准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:

- 1、新签合同金额: 146,801,527.00元(大写)壹亿肆仟陆佰捌拾万壹仟伍佰贰拾柒元整。
- 2、结算方式:采用工程量*含税综合单价(钢材价格随市场价调整)包干形式进行结算。
- 3、付款方式:
 - (1) 预付款: 30%预付款。
 - (2) 进度款:按月进度节点付款,供货完成验收合格后付至决算总额的95%。
 - (3) 质保金: 5%作为质保金。质保期一年。
- 4、合同履行期限:暂定工期为订单生效后30日,按现场施工进度供货。
- 5、合同的生效条件: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上述合同不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,不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。

五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- 1、该项目的实施将对本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该项目合同暂估价为 146,801,527.00 元,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
- 4,510,763,914.91 元,该项目合同金额约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



入的 3.25%。

2、合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,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 形成依赖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- 1、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法规、履约能力、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。
- 2、结算总价可能因为设计变更、工程决算等因素会有所变动。
- 3、工程进度可能因业主计划的调整会有所变动。
- 4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

